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070/01-0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PL/EA/1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02年4月19日(星期五)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蔡素玉議員(主席)
何鍾泰議員, JP
劉慧卿議員, JP
羅致光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JP
張宇人議員, JP
麥國風議員
勞永樂議員
劉炳章議員

缺席委員：何秀蘭議員(副主席)
李柱銘議員, SC, JP
陳婉嫻議員, JP
單仲偕議員
黃容根議員
劉江華議員
劉健儀議員, JP
胡經昌議員, BBS
余若薇議員, SC, JP

出席公職人員：土木工程署

署長
劉正光先生

副署長(專責事務)
譚榮光先生

總工程師／專責事務(工程)
麥敬仁先生

環境保護署

首席環境保護主任(評估及審核)
許一鳴先生

勞工處

職業健康顧問醫生
羅偉基醫生

高級職業環境衛生師
張漢中先生

衛生署

首席醫生
鍾偉雄醫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古物及古蹟辦事處

館長(考古)
鄒興華先生

旅遊事務署

旅遊事務助理專員
何穎賢女士

環境食物局

首席助理局長
蔡淑嫻女士

工務局

總助理局長(計劃管理)
吳再良先生

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盧迪生先生

助理董事
馬紹祥先生

茂盛環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助理董事
高明正先生

香港浸會大學

黃煥忠教授

應邀出席人士： 長春社

總監
吳庭亮博士

公共事務主任
蔡佩玲小姐

香港地球之友

總幹事
吳方笑薇女士

綠色和平

策劃幹事
葉佩華女士

策劃幹事
陳展邦先生

青洲英泥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余紹廉先生

總經理(環保及工程部)
梁青照先生

Technical Director (Process Engineering)
Ludwig B RAIBLE博士

葵青區議會

區議員
黃炳權先生

區議員
陳少文先生

區議員
區長華先生

離島區議會

副主席
周轉香女士, MH

區議員
李桂珍女士

香港中文大學

副教授
余德新博士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1
余麗琼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1)2
鄧曾藹琪女士

經辦人／部門

由於會議開始時，出席的委員不足法定人數，委員同意以非正式會議的形式舉行會議。會議其後在上午11時20分湊夠法定人數。

I. 二噁英的影響及清除竹篙灣受二噁英污染的淤泥

與代表團體舉行會議

香港中文大學余德新博士

2. 余德新博士表示，雖然國際癌病研究所將二噁英列為第一類致癌物質，但現時並無生物指標足以確定人類暴露於二噁英的致癌風險為何。在評估二噁英對財利船廠工人的健康影響時，政府當局應提供相關資料，包括有關工人的數目、暴露於二噁英的程度，以及該等工人在財利船廠工作時，船廠有否為他們進行體格檢查。當局並應考慮召回該等工人進行體格檢查是否切

實可行及具有成效。他指出，對已患上癌症的工人而言，進行體格檢查的幫助不大。至於參與補救工程的工人，政府當局有需要為他們實施健康監察計劃及採取足夠的預防措施。除二噁英外，受污染淤泥內的重金屬亦會危害健康。二噁英對健康的影響並不具體明確，但暴露於重金屬環境的中毒效應則可用除毒方法解救。因此，如果須召回前財利船廠工人接受體格檢查，便應檢查他們體內積聚的重金屬份量，以便對因受重金屬污染而引致的某些疾病(例如精神錯亂)進行治療。為此，政府當局須進行風險評估及定出須進行哪類體格檢查。有關的開支應由財利船廠承擔，因為該船廠身為僱主，有責任確保受僱工人的工作安全。

青洲英泥公司(下稱“青洲英泥”)

(立法會CB(1)1451/01-02(01)號文件 —— 青洲英泥就處理竹篙灣財利船廠含二噁英污泥提出的方案

立法會CB(1)1468/01-02(02)號文件 —— 青洲英泥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CB(1)1523/01-02(04)號文件 —— 青洲英泥進一步提交的意見書)

3. 余紹廉先生表示，青洲英泥最初是透過互聯網知悉財利船廠清拆工程的環境影響評估(下稱“環評”)研究。經審閱該份環評研究後，青洲英泥認為原地處理方案較為可取，因為該方案可減低在運輸方面的風險。為此，青洲英泥建議採用另一個以高溫進行熱力處理、只涉及一個處理程序的方法。此方法既不用運送廢物，亦無須在青衣化學廢物處理中心對處理過程產生的冷凝水進行二級處理。

4. 就青洲英泥提交的意見書的附件3，Ludwig RAIBLE博士表示，德國及其他歐洲國家在使用熱力處理程序處理有害廢物方面具有豐富經驗。該類處理廠已運作多年，並能符合西歐新訂的嚴格排放標準。一所典型的熱力解給處理廠包含一個旋轉窯、一個溫度高達攝氏1200度的二級燃燒室，以及一套煙道氣體處理設備。高溫熱能處理程序可在同一地方將淤泥中的有機物及重金屬完全消除，故無須運送剩餘物。從環保角度而言，此方法明顯地較其他方法(包括熱力解給程序)優勝。因此，青洲英泥建議政府當局為處理財利船廠受污染的淤泥進行招標時，應對採用高溫熱能處理程序的方案加以考慮。

葵青區議會

- (立法會CB(1)1420/01-02號文件 —— 葵青區議會通過的議案
立法會CB(1)1523/01-02(05)號文件 —— 葵青區議會提交的意見書)

5. 黃炳權先生表示，葵青區議會的議員(下稱“葵青區議員”)不滿政府當局未有就把有毒剩餘物由倒扣灣運送至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焚化的建議諮詢葵青區議會。儘管政府當局在2002年2月已公布該建議，但葵青區議員只在2002年3月邀請土木工程署的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的會議時，才獲簡介該建議。葵青區議員擔心，由於青衣化學廢物處理中心是全港唯一的廢物處理中心，政府當局可能會把各種各類的有害廢物均交由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置，並逐漸將之視為慣常的做法。

6. 黃先生察悉，社會人士對應否採用焚化程序意見不一。政府當局一方面告知市民，現時並無萬全之策防止在焚化過程中產生二噁英，但另一方面又表示會向化學廢物處理中心施加最嚴格的排放標準，藉以消除市民對二噁英影響人類健康的疑慮。因此，政府當局或需邀請在二噁英方面的專家進一步討論此問題。在此期間，應讓青衣居民有所選擇，而不是強迫他們接受化學廢物處理中心長期焚化有害廢物一事。他強調，不應為求快速解決問題而損害青衣居民的福祉。

離島區議會

7. 周轉香女士表示，離島區議會的議員(下稱“離島區議員”)是在舉行上次離島區議會會議時看到政府當局的文件才獲悉該建議。她表示，離島區議員希望得悉更多有關建議的處理方案及二噁英對居民健康的影響的資料。

長春社

- (立法會CB(1)1271/01-02(01)號文件 —— 長春社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CB(1)1523/01-02(01)號文件 —— 長春社進一步提交的意見書)

8. 吳庭亮博士表示，長春社不擬提出進一步的意見，但希望了解政府當局的最新立場。

地球之友

(立法會CB(1)1271/01-02(02)號文件 —— 地球之友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CB(1)1523/01-02(02)號文件 —— 地球之友進一步提交的意見書)

9. 吳方笑薇女士表示，地球之友認為建議的補救計劃並非最佳方案，對環境的影響並非最小，對公眾健康的風險亦非最低。因此，地球之友促請政府當局再探討其他原地處理的方案，以期盡量減低運送受污染淤泥的風險。她指出，現時已有具理想成效的化學除氯技術，包括溶劑電子技術及在消除二噁英方面具良好成效的生態基礎催化除氯技術。政府應邀請有興趣的人士就財利船廠清拆工程提交建議方案，並就各有關方案進行詳細的對比研究。她亦對造成土地污染的法律責任問題表示關注，因為污染者現時似乎無須承擔補救工程的費用。鑒於將有多項大型基建工程計劃進行，她認為政府應維護《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下稱“環評條例”)的精神。

綠色和平

(立法會CB(1)1271/01-02(04)號文件 —— 綠色和平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CB(1)1322/01-02(02)號文件 —— 綠色和平提交的第二份意見書

立法會CB(1)1523/01-02(03)號文件 —— 綠色和平提交的第三份意見書)

10. 陳展邦先生提述立法會CB(1)1523/01-02(03)號文件時澄清，該文件第2部分第3段第一句內的“unbiased”一字應為“biased”。

11. 陳先生指出，雖然政府當局聲稱沒有就財利船廠清拆工程的完工日期設定時限，但卻以須趕及國際主題公園(下稱“主題公園”)的開幕時間，作為剔除其他風險較小的處理方案的唯一理由。綠色和平認為此論點不能接受，因為政府當局應採用最完善的補救措施。他又質疑列於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1)1434/01-02(02)號文件)附件A內的各所美國熱力解給處理廠是否與處理二噁英有關，因為據綠色和平所知，在對熱力解給程序產生的油性剩餘物進行二級處理方面，現時並無任何業經證實有效的經驗。政府當局有需要就各個處理方案進行更詳細的研究，然後才決定選用哪個方案。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 (立法會CB(1)1271/01-02(05)號文件 ——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文件(已就2002年3月12日舉行的特別會議發出)
- 立法會CB(1)1434/01-02(01)號文件 —— 委員在2002年3月12日會議席上提出的問題一覽(已就2002年4月10日舉行的會議發出)
- 立法會CB(1)1434/01-02(02)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對CB(1)1434/01-02(01)號文件作出的回應(已就2002年4月10日舉行的會議發出)
- 立法會CB(1)1468/01-02(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提供的電腦投影片資料(已就2002年4月10日舉行的會議發出)
- 立法會CB(1)1523/01-02(08)號文件 —— 委員在2002年4月10日會議席上提出的問題一覽
- 立法會CB(1)1523/01-02(09)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對CB(1)1523/01-02(08)號文件作出的回應)

12. 經主席同意，土木工程署署長藉此機會回應代表團體提出的部分論點。他重申政府當局沒有就財利船廠清拆工程的完工日期設定任何時限。環評研究的目的是找出在成本效益及如期完工兩方面的最佳處理方案。經詳細分析所有可行技術或該等可行技術的綜合方案後，環評顧問建議以熱力解給法處理受二噁英污染的淤泥，然後在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焚化在處理程序後產生的剩餘物。

13. 在諮詢區議會方面，土木工程署署長表示，環評條例規定，須取得環境保護署署長(下稱“環保署署長”)批准後，才可發布環評報告進行公眾諮詢。他補充，環評顧問已選定用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理油性剩餘物，因為該中心是東南亞唯一可處理有毒廢物的設施。首席環境保護主任(評估及審核)(下稱“首席環境保護主任”)亦

證實，化學廢物處理中心在設計上可將化學廢物(包括含有二噁英的廢物)處理至可接受的水平。

14. 吳方笑薇女士認為，政府當局建議使用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理油性剩餘物，是因為近年本港工業界紛紛遷往內地生產，以致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理的廢物量減少。她擔心若此趨勢持續，政府當局會使用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理其他船廠和污染行業產生的所有有毒廢物，從而影響青衣居民的公共衛生及安全。

15. 劉慧卿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可如何釋除居民對焚化廢物的疑慮。香港浸會大學黃煥忠教授表示，科技發展日新月異，現時以焚化方式消除二噁英，已成為非常有效的方法。化學廢物處理中心擁有完善的設備，可以合乎環保的方式處理有毒的廢物，並符合國際排放標準。他同意若空氣質素監測結果顯示二噁英的排放量超出可接受的水平，則受影響的居民絕對有權反對在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焚化廢物。但現時既無此等證據，便應讓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繼續運作。

16. 關於**美國的熱力解給工程的資料**，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馬紹祥先生表示，有關資料是來自“Remediation Technology Cost Compendium-Year 2000”。他又在會議席上提交一份有關美國當地處理二噁英的私人熱力解給工程方案的摘要，供委員參閱。根據美國有關當局的資料，在傑克遜維爾Coleman Evans的熱力解給處理廠產生的剩餘物是按照美國運輸部的運送規定運至德克薩斯州焚化。政府當局在制訂運送剩餘物至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的指引時，亦曾參考有關規定。此外，政府當局亦已採取額外的預防措施，包括車速限制及安排車輛護送，盡量將運輸風險減低。

(會後補註：上述工程方案摘要已隨立法會CB(1)1551/01-02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17. 就勞永樂議員詢問因何把剩餘物由佛羅里達州的傑克遜維爾運送至德克薩斯州焚化，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馬紹祥先生回應時表示這是一項商業決定。但葵青區議會陳笑文先生表示，可能是因當地居民反對才作出上述運輸安排。他指出，青衣居民亦非常關注焚化過程釋出二噁英的問題，尤其是他們現時已獲悉二噁英的影響是無法治療的。他對熱力解給處理方法的成效亦存有疑問，因為除在傑克遜維爾一所工廠試驗了4個月外，此類方法並未經過完善的測試。

18. 至於美國當地在運送熱力解給處理廠產生的剩餘物過程中發生意外的個案，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馬紹祥先生表示，美國環保署並無這方面的紀錄。政府當局曾使用美國運輸部的危險物料事故資料庫作進一步的研究，但亦沒有發現與二噁英有關的意外記錄。

19. 至於 **青洲英泥所提方案與建議方案兩者的比較**，何鍾泰議員察悉，青洲英泥建議的高溫熱力解給處理方法在加裝一項環保設備後，可用石灰預先處理上升至煙道的氣體，並可在處理過程中將產生的灰燼循環回收，從而免卻把灰燼運送至堆填區處置，而且不會排放任何二噁英。他詢問此種預先處理方法有何好處，以及此方法與建議的處理方案兩者的比較如何。青洲英泥 Ludwig RAIBLE博士解釋，建議中使用石灰石預先處理煙道氣體的方法可把二氧化硫消除，而處理過程產生的灰燼可移至旋轉窯作循環處理，因而無須處置該等灰燼，只須處理煙道氣體產生的少量灰塵。處理程序產生的剩餘物須經第二步處理，包括吹乾及集塵室過濾程序。何議員詢問高溫熱力處理對二噁英及其他有機污染物的消除率是否可超過99.9999%。RAIBLE博士表示，由於很難追尋二噁英的份量，因此在量度其含量水平時會有困難，而以百分比界定消除率亦並無意義。不過，他向委員保證，建議的處理程序可符合嚴格的排放標準，包括二噁英濃度不得超過每立方米含一百億分之一的毒性等數的規定。

20. 由於香港浸會大學黃煥忠教授是以政府當局的獨立顧問身份出席會議，何議員徵詢他對青洲英泥的方案意見，以及在排放二噁英及消除二噁英的效能兩方面，該方案與建議方案的比較如何。黃教授澄清，他是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聘請的獨立顧問，負責就財利船廠清拆工程的環評提供意見。身為獨立顧問，他是按其所知有關處理二噁英的最新科技發展提供獨立意見。主席對黃教授的澄清表示歡迎，但指出在2002年4月10日舉行的上次會議上，委員所得印象是黃教授的身份是獨立顧問。劉慧卿議員表示，委員是希望向獨立於政府當局及環評顧問兩方面的人士尋求意見。鑒於黃教授與環評顧問關係密切，綠色和平葉佩華女士亦質疑他所提供的意見的獨立性。

21. 對於何議員就青洲英泥的建議提出的問題，黃教授回應時表示，該建議的技術可行性須經較詳細的研究才可予以確定；此外，亦有需要就建議方案與青洲英泥的方案兩者在釋出二噁英方面的風險作出評估。他指出，若採用青洲英泥的建議，政府當局須在倒扣灣另建一個焚化爐，並配以一個溫度高達攝氏1 200度的燃燒

室，才能完全焚化該30 000立方米受二噁英污染的淤泥。就釋出二噁英的問題而言，青洲英泥所提方案的風險較政府當局建議的方案風險大，因為根據政府當局建議的方案，只需要焚化經熱力解給程序後產生的600立方米剩餘物。此外，與青衣居民的情況一樣，倒扣灣的居民可能並不歡迎在其居處附近興建焚化爐。

22. 關於熱力解給程序釋出二噁英的風險，黃教授解釋，該程序其實是一個分解過程，採用非直接的熱力將受污染的淤泥加熱。透過非直接的熱力，淤泥內的污染物會被蒸發成氣體狀態，該等氣體會被收集再加以凝結，以便作進一步的處理。在裝設消除煙道氣體的系統後，熱力解給程序對二噁英的消除率可達到99.9999%，與焚化程序的效果相若。因此，在煙道氣體的二噁英含量遠低於准許的每立方米含一百億分之一的毒性等數水平。青洲英泥梁青照先生同意攝氏800度高溫可消除淤泥中所有有機污染物，但指出熱力解給程序只可達到攝氏540度，並非環評顧問聲稱的攝氏800度高溫。他進一步指出，青洲英泥建議的高溫熱力處理程序並非新技術，外國許多國家已經採用。

23. 由於進行船廠清拆工程須向環保署署長申領環境許可證，何鍾泰議員詢問土木工程署與環保署是否已就建議的方案取得共識。鑒於建議的方案涉及把剩餘物由倒扣灣運送至化學廢物處理中心，他認為環保署有需要在有關環境許可證中列明具體的運輸規定，否則投標人士會因為未能取得有關此等規定的指引而面對不少困難。土木工程署署長證實，有關的運輸安排已列於環評研究之內。首席環境保護主任補充，雖然就財利船廠清拆工程環評報告進行的公眾諮詢已經結束，而建議的方案亦已獲環境諮詢委員會(下稱“環諮會”)通過，但環保署署長仍須就是否批准該環評報告及按有關法定架構簽發環境許可證作出決定。但其後若決定採用其他技術，有關的工程倡議人便須就更改條款向環保署署長提交申請，並可能需要進行另一項環評研究。

24. 由於財利船廠用地座落於用作興建通往主題公園的道路的指定地區之內，羅致光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興建一條臨時繞道通往主題公園，以便一方面可在財利船廠原址就地處理受污染的淤泥，另一方面又可避免令主題公園的開幕日期受到延誤。在完成清拆工程後，財利船廠用地可再予開放，以供建造通往主題公園的永久道路。鑒於財利船廠原址所處的地形位置，土木工程署署長認為羅議員的建議並不可行。他指出，船廠用地位處狹長地帶之上，而且鄰近峻峭的海岸，建造臨時繞道通往主題公園不但相當困難，而且費用不菲。

25. 關於在**進行招標工作時留有彈性，對熱力解給處理方法以外的其他處理技術亦予考慮**，土木工程署署長表示，因應委員提出的要求，政府當局將會考慮投標者提出以其他業經證明有效的方法處理受二噁英污染的淤泥的建議。劉慧卿議員歡迎政府當局的決定，並詢問當局的彈性程度為何，以及會否考慮在倒扣灣進行一站式的原地處理方案。土木工程署署長證實，政府當局對原地處理及非原地處理兩類方案均會加以考慮，但必須證實該等方法更具成本效益、符合工程計劃的技術和時間規定，以及符合環評條例訂明的法定要求。劉議員對建議的彈性處理方法或會引致出現不明朗情況表示關注。土木工程署署長表示，由於主要的方案會包括政府當局建議的方案、在熱力解給處理後進行基礎催化除氯程序(一如悉尼Homebush Bay 2000年奧運會場地的除污工程)或進行直接焚化(須在倒扣灣另設焚化爐)，因此，不會有太多不明朗的情況出現。船廠清拆工程費用將須視乎建議採用的處理方式而定。

26. 劉議員詢問招標程序及處理淤泥程序的時限為何，以及處理淤泥的程序會否妨礙主題公園的正常運作。對於地球之友提交的意見書，主席強調政府當局應以公開及具透明度的方式甄選最符合公眾利益的補救計劃。土木工程署署長證實，政府當局一直採取公開及具透明度的處事方式，此處事方式正好解釋為何政府當局同意修訂投標規格，藉以考慮投標人士或會提出其他處理受污染淤泥的方法。他補充，政府當局提出建議方案，是希望達致雙贏局面，既可處理受污染的淤泥，又不致令主題公園的開幕時間受到延誤。鑒於船廠清拆工程的施工時間頗長，政府當局決定制訂兩個獨立的完工時間表，一個是有關土木工程的時間表，另一個則是有關處理受污染淤泥的時間表；這麼一來，便有更多時間進行處理淤泥的程序。他向委員保證，政府當局會讓投標人士有充分時間提交建議，如有需要，並會有足夠時間讓他們進行補充環評研究。

27. 長春社蔡佩玲小姐詢問甄選標書的準則，以及會否讓公眾參與投標程序。土木工程署署長透過主席表示，招標程序受中央投標委員會規管，市民可在互聯網上取得有關詳情。

28. 關於**排放標準**，地球之友吳方笑薇女士表示，為評估各個處理方案的效益，政府當局有需要自行就二噁英的排放定出法定安全規限，而非只是抄襲美國所採用的標準。首席環境保護主任表示，環評研究建議採用一套有關清除二噁英的標準，而該套標準已獲得環保署

署長接納。就受二噁英污染的淤泥而言，建議的清理標準如下：最低限度有3米清潔泥土覆蓋的受污染淤泥的二噁英含量可為十億分之一，而暴露於表層的受污染淤泥的二噁英含量則可為十億分之零點一。

29. 關於**為前財利船廠的工人進行體格檢查**，劉慧卿議員就召回該等工人檢查其體內積聚的重金屬份量一事徵詢政府當局的意見。勞工處職業健康顧問醫生表示，重金屬中毒的徵狀通常會在短時間內出現。如果在兩年後並無任何徵狀出現，則可能無需進行補救療程，因為當人體不再暴露於重金屬的環境後，其身體積聚的重金屬應可排出體外。他補充，由於並無單一測試方法可以驗出由二噁英引致的癌症，因此，召回前財利船廠的工人接受體格檢查的作用不大。找尋該等工人只會增加他們的憂慮及對他們造成更大傷害。衛生署首席醫生同意無須為前財利船廠的工人進行體格檢查，尤其是現時並無可行途徑證明該等工人暴露於二噁英的程度。

30. 勞永樂議員邀請香港中文大學的余德新博士就政府當局對重金屬毒性所作回應提出意見。余博士表示，由於某些重金屬會被人體吸收，因此人體在兩年時間內將重金屬排出體外的可能性不大。暴露於重金屬環境引發的徵狀並不明確，而有關的徵狀有時或會被忽略，但以往曾有暴露於重金屬環境的病人出現精神錯亂徵狀的個案。若當局進行一項風險評估，結果顯示前財利船廠的工人曾長時間暴露於重金屬含量偏高的環境中，則可能需要採取適當的治療行動，以解除重金屬的毒害。

31. 就勞議員提出需否進行風險評估的問題，勞工處職業健康顧問醫生回答時證實，政府當局曾就財利船廠的運作進行風險評估。事實上，在過去10年，政府當局總共巡查過該船廠16次。財利船廠除因職業安全問題曾被定罪外，該船廠並無大規模使用重金屬的紀錄，因為該船廠只是製造玻璃纖維船隻。雖然前財利船廠的工人可能因造船過程使用漆油而暴露於重金屬的環境，但他們持續暴露於重金屬含量偏高環境的可能性不大，因此並無必要使用除毒療程加快把重金屬排出體外，尤其是該等工人現時已不再長時間暴露於重金屬環境之中。隨著時間過去，召回前財利船廠的工人接受體格檢查並無意義。委員要求當局提供以往巡視財利船廠的資料，政府當局答允此項要求。

政府當局

32. 關於**污染土地的法律責任**，劉慧卿議員提述香港海豚觀察有限公司Bill LEVERETT先生的函件(立法會CB(1)1468/01-02(03)號文件)；他在該信中表示，政府當

局早應知悉該處的污染情況，因為原先就主題公園進行的環評研究中附有一批空中拍攝照片，此等照片顯示該處有焚化及埋藏廢物的證據。她詢問政府當局的調查工作有何進展。首席環境保護主任表示，環保署現正研究該等從空中拍攝的照片，稍後會向委員作出書面回應。但他察悉，原先進行的環評作出的結論是，財利船廠確有潛在的土地污染問題，因而需要進行現時的環評。土木工程署署長補充，在船廠發現受二噁英污染的淤泥的情況並不常見，而財利船廠用地受污染的程度，已超乎人們一般預期船廠正常運作下的污染程度。

日後的工作

33. 地球之友吳方笑薇女士仍認為在欠缺詳盡資料的情況下，通過現時就清拆工程進行的環評報告實在頗有風險。然而，劉慧卿議員察悉，環諮會已通過該份環評報告，而環諮會成員中亦包括若干環保團體的代表。吳女士申報她本人為環諮會成員，並解釋環諮會的職權範圍只限於評估工程計劃的技術可行性。若該等工程計劃在技術方面符合規定，環諮會必須予以批准。吳女士指出，就財利船廠個案而言，環諮會的成員並非二噁英方面的專家，當時亦沒有獨立的專家可供環諮會成員徵詢意見。此外，配合主題公園開幕時間亦限制了環諮會所能作出的決定。吳女士補充，環評報告其後雖獲環諮會通過，但她是唯一投票反對該環評報告的環諮會成員。

34. 鑒於財利船廠清拆工程的撥款申請建議將於短期內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考慮，主席促請政府當局在有關資料文件內提供更詳盡的資料。劉慧卿議員並要求秘書擬備一份文件，綜述環境事務委員會及經濟事務委員會在各次會議上進行商議的內容，供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

(會後補註：由秘書擬備的一份背景資料文件已隨立法會PWSC109/01-02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II. 其他事項

35. 議事完畢，會議在下午1時13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2年6月20日